

# 泽州县统计局文件

泽统字〔2022〕5号

---

## 泽州县统计局 关于印发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计划的通知

各工业企业：

为切实做好2022年全县统计系统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按照泽州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要求，县统计局拟制定2022年全县统计系统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，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企业自查

各工业企业单位在2022年3月至4月中旬组织开展企业自查自纠工作，提早发现问题解决问题，同时准备好相关资料以备检查。

## 二、县级检查

我局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时间为2022年9月中旬至10月中旬，重点对我县工业企业开展抽查检查，抽查比例为3%，对各企业统计台账、台账相应原始记录、统计制度执行状况及统计保障情况进行检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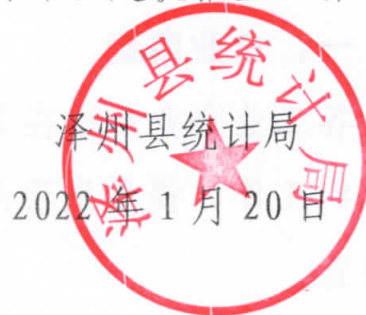
## 三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我局成立执法检查工作组，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要求，随机抽查企业、执法人员进行检查，认真履行防范和惩治统计弄虚作假的主体责任。

2. 严肃提出对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员的处理处分建议，严格追究责任单位的违法行为。对于查实的统计违法行为，依据统计法规追究调查对象责任，涉及追究人员责任的，及时提出对相关责任人的处分处理建议，移送纪检、组织、人事部门处理。同时，对相关违法单位做出行政处罚，并对行政处罚信息做出公示，严格认定统计违法失信企业，推送相关部门进行联合惩戒。

联系电话：0356-3037066

附表：泽州县统计局2022年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

# 泽州县统计局2022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抽查起止时间	发起主体/指导单位	抽查检查主体
1	统计事项内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	定向	1、统计台账；2、统计原始记录；3、统计制度执行情况；4、依法为统计提供保障情况 查	全县工业企业	抽查比例不低于3%；1次/年	2022.07-2022.12	县统计局组织发起，法制股、工业股指导	法制股 工业股

